

证券代码：835583

证券简称：太阳谷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辽宁省灯塔市柳河子镇红旗村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 审议《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审议 2017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九) 审议通过《关于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

议案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7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一)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7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4-15 日

(三) 登记地点：

辽宁省灯塔市柳河子镇红旗村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廷辉 联系电话：0419-6512456 地址：辽宁省灯塔市柳河子镇红旗村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前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